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6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沈维华	1998-12-1	1997 年	1998-12	2022 年	2022 年：签署和达科技、雅艺科技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桐昆股份、双箭股份 2020 年审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维华	1998-12-1	1997 年	1998-12	2022 年	

						计报告； 2020年：签署桐昆股份、海翔药业、双箭股份2019年审计报告。
	陈玮琳	2017-4-12	2014年	2017-4	2018年	2022年：签署和达科技2021年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建兰	2007-7-2	2005年	2007-7	2022年	2022年：签署杭钢股份、奥普家居2021年审计报告；复核和达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奥普家居2021年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杭电股份、奥普家居2019年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2年度年报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资格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因此同意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